

臺北市 113 學年度市立幼兒園園長遴選 【第二-2 階段】候選人名單及審議流程

一、審議時間：113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

二、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三興國民小學

序號	園長出缺幼兒園	候選人	預定審議時間
1	臺北市立松山幼兒園	林娟伶	下午 2 時 20 分

注意事項：

- 1.請園長候選人於「預定審議時間」前 40 分鐘抵達等候室報到，並於報到時繳交相關簡報檔案，另請依工作人員引導進入審議會場。
- 2.請出缺幼兒園之家長及教保服務人員列席代表於「預定審議時間」前 35 分鐘抵達等候室報到，並依工作人員引導進入審議會場。
- 3.審議程序如下：
 - (1)家長及教保服務人員列席代表表達對園長候選人之意見（4 分鐘，各 2 分鐘）。
 - (2)教育局報告園長候選人考評結果（1 分鐘）。
 - (3)園長候選人現場報告幼兒園經營理念與執行策略（簡報時間 5 分鐘，3 分鐘到按第 1 次鈴，4 分鐘到按第 2 次鈴，5 分鐘到按第 3 次鈴並立即停止報告）。
 - (4)由遴選會向園長候選人所提之書面資料及口頭報告進行詢答，採統問統答（答詢時間 5 分鐘，3 分鐘到按第 1 次鈴，4 分鐘到按第 2 次鈴，5 分鐘到按第 3 次鈴並立即停止報告）。
 - (4)綜合上述審議結論進行遴選（投票）。
- 4.審議前一工作日（5 月 17 日）下午 3 時 45 分至 4 時 30 分開放候選人進行場地測試，如有需求請於 5 月 16 日下午 4 時前逕洽三興國民小學教務處（聯絡電話：02-2736-4687 轉 110）。